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八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X3YN202406050078	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南路183号意尔康鞋店、帝卡洛婚纱摄影、顺风行、完美百货等，阿诗玛时代广场楼下聚名品、中国电信、OPPO手机、衣天下等，在营业推销过程中使用高音喇叭、大功率音响，产生的噪声扰民。	麒麟区	噪声	现场核查时，投诉举报涉及的8家商户中，“完美百货”存在使用喇叭招揽顾客的现象；其余7家商户在节假日促销和店庆活动过程中均存在音响音量较大的情况，产生噪声扰民。	基本属实	1.加强教育引导。 2.加强巡查监管力度，消除高音揽客的影响。	1.加强教育引导，督促商户在日常经营、促销活动期间调低音响音量，在居民休息等时段，禁止商户使用高音喇叭、大功率音响等设备。 2.加强巡查监管力度，每天组织执法人员加大巡查频次，及时制止高音揽客行为，消除环境影响。	已办结	无
2	X3YN202406050076	前期反映曲靖市宣威市宝山镇铁业社4600㎡厂区内内部闲置地被部分村民违建房屋导致环境脏乱差问题，厂区内仅拆除陶某某1户违建房2间，目前社区环境依然脏乱差。	宣威市	生态	1.经查，厂区内仓库、锅炉房等20间房屋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村庄和集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颁布实施前建成，上述建筑不认定为违法建筑。 2.2009年，铁厂职工陶某某在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情况下，在厂区东边建成2间占地85平方米的简易房，属违法违建建筑，2024年5月28日宣威市宝山镇人民政府已组织拆除，并对周边环境进行清洁，现厂区无违法违建建筑。 3.经现场调查，违法违建建筑拆除后，仍有部分垃圾及残渣未清理干净。	部分属实	加强铁厂管理，保持环境整洁。	宣威市宝山镇人民政府2024年6月6日已再次安排村委会加强铁厂管理，保持厂区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已办结	无
3	X3YN202406050074	曲靖市马龙区小寨工业园区内大山公司西面的选矿厂无降尘设施，产生大量粉尘，严重影响周边环境；黄磷厂西侧对面，车辆出入带有大量黄红粉尘，扬尘污染严重。	马龙区	大气	1.经查，该企业设有6个堆场，其中4个堆场已硬化地面，并设置了围挡，但没有进行覆盖；2个堆场未设置围挡，部分地面未硬化，部分堆堆土未覆盖，配套软水管及2台喷雾设施进行洒水降尘。现场检查时，厂区地面及内部道路存在粉尘，运输车辆装卸过程中及进出场时会产生扬尘，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2.经查，黄磷厂西侧对面为马龙腾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租用的临时堆场，堆场内堆放有粉状和颗粒状原矿（铁矿）约2300吨，部分原矿采用防尘网覆盖，但覆盖不完全，未设置围挡。现场检查时，堆场地面可见黄红色痕迹，运输车辆装卸过程中及进出场时产生扬尘。	基本属实	1.加强日常监管，规范企业原料堆存，减少粉尘对环境的影响。 2.强化运输车辆出厂监管，减少运输车辆扬尘污染。	1.对6个堆场堆放的原料和成品采用抑尘网和防雨土工膜覆盖。 2.规范原料堆存，2024年7月30日前对循环水池边堆场堆放的原料进行逐步生产消耗。 3.对其余的5个堆场完善地面硬化、围挡建设、雾炮、喷淋管道设施设备。 4.强化车辆运输、物料装卸过程扬尘防治。建设2套车辆出场冲洗装置对出场车辆进行冲洗，加强厂区清扫频次及洒水降尘。 5.2024年9月30日前将堆场内的原料逐步运输至马龙腾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使用，清运完成后该堆场不再使用。 6.强化车辆运输、物料装卸过程扬尘防治，在清运过程中加强洒水降尘并规范运行车辆冲洗装置。	未办结	无
4	X3YN202406050081	曲靖市沾益区花山街道新排社区志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未批先建，2022年不具备合法手续到处私采滥挖，严重威胁南盘江流域生态环境；在未取得排污许可、未配套环保设施的情况下进行生产，隐瞒使用重油生产工艺（环评报告未提及），大气污染物超标排放；生产过程中使用重油已被责令停止，但该公司仍在使用。	沾益区	大气,生态	1.经查，该企业2022年8月2日通过项目备案，2023年1月4日取得环评批复，2023年12月13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经曲靖市沾益区自然资源局调查核实，该企业所使用的页岩、黏土全部从沾益区盘江镇松林页岩砖厂购买，未发现该企业私挖滥采页岩、黏土的违法行为。 3.经查，该企业建有旋风除尘器+双碱法湿式脱硫塔等配套环保设施，2023年8月7日取得《排污许可证》。2024年6月1日企业委托第三方开展排污许可第二季度自行监测，检验检测报告中烟气出口各项指标均符合排污许可证要求。 4.2023年9月13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沾益分局到该公司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公司使用重油的情况与环评批复不一致，已要求企业立行立改，严格按照环评要求组织生产，不得再使用重油。 5.2023年10月至2024年5月，对该公司现场检查6次，均未发现该企业违规使用重油。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监管，确保企业严格按照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组织生产。	1.加强企业监管，确保企业严格按照生态环境保护的相关要求组织生产。 2.2023年10月至2024年5月，现场检查6次，均未发现该企业违规使用重油	已办结	无
5	X3YN202406050049	曲靖市富源县后所镇五个小二型水库因毁林开荒，全部枯竭成枯水塘。该镇大箐头水库因毁林开荒和在水库边200米处修建公墓砍伐森林近百亩，导致大箐头水库枯竭。后所镇造后所村委会雨撒谷自然村村民小组今年3月砍伐六月塘附近林木上万株。	富源县	生态	1.现场检查，7座小（二）型水库均有蓄水，均未枯竭，无毁林开荒情况。 2.经查，后所镇造后所社区公益性公墓项目位于大熟地水库（大箐头水库）水源保护区外，未在水库径流区范围内，2023年9月取得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云林许准<曲>〔2023〕86号）。现场检查，公墓使用的林地，均在批复使用范围，大熟地水库蓄水量约1.2万立方米，无毁林开荒现象。 3.经查，为消除森林火灾隐患，2024年1月22日超高压输电公司曲靖局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富源县采字〔2024〕13号），批准面积87.1995亩，2024年3月清理六月塘附近林木73亩51000株。	部分属实	1.督促公墓建设单位严格按照《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云林许准<曲>〔2023〕86号）使用林地。 2.加强对输电线路下方恢复植被的管护。	1.督促公墓建设单位严格按照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云林许准<曲>〔2023〕86号）使用林地。 2.2024年6月6日已按照规划设计树种对73亩输电线路下方林地地进行更新造林。 3.加强对输电线路下方恢复植被的管护，确保林木成活率。	已办结	无
6	X3YN202406050050	曲靖市会泽县雨碌乡小铺村委会水塘蒋家大地砂石料场违规超量爆破采石，未采取任何防尘措施，扬尘污染严重；未采取降噪措施，爆破噪声震耳欲聋，房屋震动强烈；毁坏山林，破坏生态环境。	会泽县	生态	1.经查，该石点爆破作业委托云南皓盛民爆集团会泽分公司实施，经查阅爆破台账资料，自2019年12月以来不存在违规超量爆破采石行为。 2.现场核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破碎加工等设备设置于封闭彩钢瓦大棚内，一破进料口设置了喷头洒水抑尘，二破出料口设置有布袋除尘器。项目采区、厂区运输道路采用雾炮机降尘等措施，现场露天堆放的砂石已覆盖防尘网。 3.现场核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运营期振动筛等采取了基座加装减震垫等降噪措施。查阅监测报告，颗粒物及噪声监测数据均在排放限值内。该公司与距离最近的雨碌乡小铺村委会水塘小组符合《爆破安全规程（GB6722-2014）》规定的安全距离，爆破产生的噪声及振动波对村庄有一定影响。部分群众房屋存在细小裂纹情况，房屋裂纹是否与该企业爆破作业有关，已委托第三方机构鉴定，鉴定工作尚未完成。 4.该石点林地手续依法办理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经现场核查，现开采占用林地均在审批林地范围内。	部分属实	1.加大监管力度，督促企业依法依规进行爆破作业。 2.强化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维护，减少扬尘、噪声影响。	1.监管部门依法依规审批爆破炸药用量。 2.加强对民爆公司的指导和监管，确保爆破作业合法合规、规范操作。 3.加强监管，对振动筛、颚式破碎机、反击式破碎机等设施常态化维护。 4.根据房屋鉴定结果，依法依规处置。	未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7	X3YN202406050040	曲靖市宣威市务德镇务德村万亩水田被改为旱地。部分流转给私人搞种植，部分用于集镇建设，破坏农田生态；以“退林还耕”为名，将山林开垦成耕地。砍伐果林甚至天然林造成坡地水土流失严重；务德三号水库周边山上建设多家养殖场，导致水库水变绿变浑，严重威胁饮水安全。	宣威市	生态,水	1.宣威市务德镇务德村“三调”数据库水田面积为699.6亩，其中，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的2.45亩水田已经纳入宣威市2023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并经云南省自然资源厅批准，但未开发建设；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的水田697.15亩。村民自行改种旱生作物，其中31.46亩由村集体统一流转租给云南织峰种业有限公司作为玉米制种基地使用。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外的水田没有建设痕迹，不存在“破坏农田生态”的问题。 2.根据上级对宣威市2021—2022年度耕地流出问题图斑排查整改的工作要求，2023年务德镇务德村整改完成159个“三调”数据为耕地的图斑，恢复耕地面积603.63亩，其中，将果林整改为耕地228.81亩，其他林地整改为耕地374.82亩。所有图斑均整改为旱地和梯田，没有发现因耕地流出整改导致水土流失的问题。 3.经现场核实，务德三号水库周边仅有1个养殖场，距离库区800米，没有粪污外排的情况。务德三号水库水体清澈，没有发现“水变绿变浑”的情况。 4.务德镇务德村属务德镇集镇供水范围，由韭菜沟水库、小黑地水源点和集镇水厂深井供水，未使用务德三号水库供水，无饮水安全问题。	部分属实	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消除群众对有关问题的误解。	2024年6月7日，务德镇人民政府组织群众召开群众满意度调查座谈会，向群众解释“水田改为旱地”“土地征收开发”“耕地流出整改”等相关工作，消除群众的疑虑。	已办结	无
8	X3YN202406050044	曲靖市经开区翠峰街道崔家屯小区顺喜废油回收服务部未取得任何环保手续，非法收集泔水地沟油进行提炼，废水乱排，造成环境脏乱臭。2023年8月投诉后被要求停业整改，但继续在各地收集餐厨垃圾和废油。	曲靖经开区	土壤,水	1.经调阅销售发票，该公司每日最大转运能力为35吨，2024年以来收购餐饮店铺油水分离出的废油共计31.76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6号）规定，日转运能力不足150吨的，无须办理环评手续。 2.该公司仅回收餐饮店铺通过油水分离器分离出的废油，未发现收集泔水等，现场无加工设备，未开展提炼。 3.该公司现场仅有废油储存罐，无加工设备，未开展提炼，无废水排放。 4.该公司收集的约7吨废油存放在仓库内，临时转运桶摆放不规范，清洗不及时，存在脏乱臭问题。 5.2023年8月该公司停业整改后，仅回收餐饮店铺通过油水分离器分离出的废油，储存在仓库内35吨的储存罐内。	部分属实	依法依规取缔唐某的废油回收服务部，全面清理现场废油。	1.2024年6月9日曲靖经开区城市综合执法局已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该公司于2024年6月9日起停止收集、运输、处置餐厨垃圾及产生的废弃油脂的行为。要求6月10日将现存收集的废油处置完毕，对临时转运桶和仓库进行清洗。 2.依法依规取缔唐某的废油回收服务部，限期2024年7月1日前将仓库内设备搬离。	未办结	无
9	X3YN202406050037	曲靖市（麒麟区、经开区、马龙区、沾益区）等地方存在厨余垃圾（泔水）私拉私倒等情况，无收运处理资质、无环评手续等普遍（车牌号有：云D6R775、云D960EU、云D516SX、云DDU217、云D252RY、云D94F49、云D831HC等），部分违规加工地沟油，无污水处理设备；部分运往养猪场（麒麟区上洞、沿江街道，经开区中铁路等）违规养猪。	麒麟区、曲靖经开区、马龙区、沾益区	土壤,水	1.2024年6月7—8日，市公安局牵头对信访举报件反映的问题走访调查核实。云D6R775等7位车主承认到麒麟区、马龙区、曲靖经开区、沾益区辖区的一些餐馆、单位食堂用私家车拉过厨余垃圾（泔水），拉回去的厨余垃圾（泔水）全部加熟煮沸消毒后加入饲料搅拌均匀后喂猪。不存在私倒厨余垃圾（泔水）在外环境的问题。 2.经调查核实，7名车主均无收运资质、无环评手续等。 3.车牌号为云D94F49车主房屋中有炼油的痕迹，查获24桶炼好的油，每桶油大约25公斤。房屋周围没有发现油污及炼油后的垃圾，村民反映经常闻到一股难闻的气味。	基本属实	1.加强监督管理，消除无证处置厨余垃圾（泔水）问题隐患。 2.发现涉嫌犯罪问题依法移送公安机关依法查办。	1.公安机关对7名无证私拉厨余垃圾（泔水）的车主进行了批评教育。 2.城市综合管理部门依法依规对无证私拉厨余垃圾（泔水）的7名车主进行了行政处罚，对其中5人予以罚款处罚，另外2人的处罚正在办理中。 3.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督促餐饮单位将厨余垃圾（泔水）交由有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健全台账管理制度，做到厨余垃圾（泔水）流向可追溯；麒麟区益宁市场监管所对炼油现场进行了封存，后续将依法依规进一步调查处理。 4.农业农村部门要求车主今后不得再去餐馆拉厨余垃圾（泔水）喂猪，防治疫病传播，所有车主均表示今后不再从事该项工作。	未办结	无
10	X3YN202406050033	曲靖市麒麟区三宝镇张家营村委会温茨湖北面曲靖瑞游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常年在曲靖市内小学、厂矿、小区等地的下水道及餐厅食堂收集油水混合物，提炼加工地沟油。该公司未取得环评手续，无任何污水处理设备，厂区地面遍布黑臭油渍，污水随意排放。	麒麟区	水,土壤	1.经查，该公司自2018年年底停止收运厨余垃圾（油水混合物），剩余少量厨余垃圾一直存放在存储箱内，未发现提炼加工地沟油行为。 2.该公司于2014年已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并经原曲靖市环境保护局批复，但因项目至今未建成，该公司未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3.厂区内未建成雨污分流设施，厂内共有存储箱6个，所有厨余垃圾均存放在箱体内部，其中5个箱体内存有2018年停工前收集的少量厨余垃圾，1个为空箱。厨余垃圾因长期发酵，可闻到刺鼻气味，厂区部分地面存在油渍，无污水排放情况。	部分属实	清理厨余垃圾、对地面及设备进行清洗，消除恶臭气味。	1.2024年6月8日，该公司已将厂内存放的厨余垃圾全部清运至曲靖经开区餐厨垃圾处理中心进行处理，并将存储厨余垃圾的存储箱拆除。 2.要求该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后方可组织生产，2024年6月8日该公司已对厂内地面进行清理，消除臭味。	已办结	无
11	X3YN202406050029	曲靖市经开区西城街道西山山下屯居民小组有一垃圾中转站散发恶臭，严重影响居民生活质量。	曲靖经开区	大气	现场核实时，发现收集的部分餐厨垃圾已腐烂变质，多种臭气混合，确实存在散发恶臭问题。餐厨垃圾处理环节无明显异味，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除臭喷淋塔处理达标后通过排气筒排放。经查询企业监测报告，未发现超标排放情况。下中屯村位于垃圾中转站上风向，不会因异味严重影响居民生活质量。	基本属实	加强对除臭喷淋设施监管力度，确保废气达标排放，作业区域及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1.及时卸料、分拣、处置餐厨垃圾。 2.加强对除臭喷淋设施监管力度，定期排查除臭喷淋设施运行情况，每日9时、13时、17时添加1次生物除臭剂，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已办结	无
12	X3YN202406050022	曲靖市麒麟区茨营镇茨营社区关旗营村民承包的林地被肆意砍伐，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麒麟区	生态	1.经查，2023年10月17日曲靖硕磊建材有限公司取得了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的林地使用批复，2023年11月23日办理了林木采伐许可证。2024年2月23日，该公司与关旗营居民小组签订了林地林木安置补偿协议，补偿款已全额兑付给农户。 2.2024年5月30日，该公司与关旗营居民小组签订了已砍伐林地林木补助协议。经现场走访核实，该项目用地手续齐全，未发现无证或超范围砍伐林木的情况。	部分属实	按照双方签订的协议，及时足额兑付费用至各农户。	1.该公司于2024年6月16日前，按照已砍伐林地林木补助协议，将协议金额兑付至农户。 2.对该公司进行了普法教育，严禁出现私自占用、砍伐林木的情况。	已办结	无
13	X3YN202406050016	曲靖市宣威市凤凰山特色工业园区内的凤凰钢铁有限公司与生猪养殖基地仅隔4米，产生有毒有害气体、噪声影响生猪养殖。	宣威市	噪音,大气	1.经现场核实，墨宇养殖场内建筑物与凤钢公司生产车间最短间距约为145米，凤钢公司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调阅监测数据，结果显示企业各生产工段均达标排放，不存在产生有毒有害气体的情况。 2.现场调查人员对凤钢公司与墨宇养殖场厂界噪声进行监测，企业厂界噪声达标，但因墨宇养殖场和凤钢公司距离较近，企业生产噪声会对外部环境造成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生产管理，减轻生产活动对外部环境的影响。	1.凤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生产环节的环境管理，严格按照环评批复相关要求，减轻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宣威市凤凰街道组织工作人员对周边群众进行了入户走访，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解释说明。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4	X3YN202406050008	曲靖市陆良县三岔河镇白水塘湿地被侵占建房、围塘养鱼、开设农家乐、严重破坏湿地生态。三岔河镇羊河办村无公厕卫生差，垃圾管理混乱，南盘江（摆羊河段）垃圾随处可见，且有野蚕开采河沙情况。	陆良县	水,生态	1.经查，三岔河镇白水塘区域有14户农户采取藕鱼共生、种养循环方式进行养殖，不存在围塘养鱼的情况。 2.根据2020年1月和2023年1月的卫星影像图对比，2020年以前白水塘环线内37个建筑物，近期没有新增建筑物。 3.经查，环白水塘路内有3家农家乐均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其中“荷塘佳园”“怡心园”“餐饮店化粪池尾水还田利用，“红莲舫”餐饮店化粪池尾水排入白水塘，“怡心园”清洗废水直排白水塘。 4.举报人反映的“三岔河镇羊河办村”为“三岔河镇摆羊河村”，该村建有卫生公厕4座，配备4名管理人员常态化清扫。生活垃圾基本做到日产日清，因部分地段管理空缺临时堆放垃圾5吨。 5.2024年6月6日陆良县水务局对南盘江摆羊河段进行核查，未发现该河段周边有垃圾。 6.2001年以来，陆良县水务局定期开展河道采砂巡查，均未发现违法采河沙行为。2024年6月6日，对周边群众进行了走访，反映未发现有开采河沙情况。	部分属实	1.杜绝白水塘农用地新增违建建筑。 2.完成3家餐饮店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3.提高餐饮店废水综合利用率，杜绝废水外排。	1.对白水塘区域内的建筑物开展全面排查，加强管理，防止违法违规新增建筑。 2.对已经存在的37个历史建筑物依法依规分类处置；加大违规占用农用地的执法力度，严重违法违规建设行为。 3.加强监管，完善鱼塘养殖租赁合同、养殖许可证等手续，规范养殖。 4.督促“怡心园”、“红莲舫”2家餐饮店封堵排水口及化粪池出水口，杜绝废水排入白水塘。 5.督促餐饮店于2024年6月15日前安装使用油烟净化器，减少油烟外排情况。 6.2024年6月7日，三岔河镇人民政府已将空地上堆存的5吨垃圾清运至三岔河镇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规范无害化处理，后续将加大保洁巡查力度，杜绝乱堆、乱放、乱丢垃圾。	未办结	无
15	D3YN202406050040	曲靖市沾益区中城华府东边盘江路市政污水管网未联通，长期污水溢流，恶臭严重。	沾益区	水	经查，该小区规划道路尚未建成，该区域目前还没有污水管网，小区化粪池污水暂时用吸污车抽排运送至城市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因化粪池污水抽排不及时，且小区内部雨污管存在一处错接问题，导致污水溢流至拟建的盘江路与金龙路平交路口低洼处，存在臭味。	属实	1.改造雨污管错接点，临时将化粪池污水抽排运送至沾益污水处理厂处理。 2.完善该区域管网设施，尽快把中城华府小区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1.2024年6月8日完成小区内部雨污管网错接点改造，解决了污水混入雨水管网外排问题。 2.对小区污水管网末端外排口进行了封堵，避免污水自化粪池外溢。督促小区物管部门及时将化粪池污水抽排运送至沾益污水处理厂处理。 3.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金龙路及盘江路排水管网建设。	未办结	无
16	X3YN202406050006	曲靖市经开区西城街道西山社区垃圾中转站旁的曲靖景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厨余垃圾时仅提取油脂，残渣倾倒在垃圾房，废水直排城市管网，影响生态环境。	曲靖经开区	土壤,水	1.曲靖经开区三江大道餐厨垃圾中转站处置产生的油脂外售至有资质的单位，餐厨固废外售至黑水虻养殖场或有机肥厂资源化再利用，没有将餐厨固废直接倒入生活垃圾箱处置的问题。 2.人工分拣出的快餐盒、酒瓶、塑料袋、纸巾等少量垃圾，运至曲靖市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规范处置。 3.餐厨垃圾处置流程全部在站内完成，中转站配有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查阅监测报告，未发现超标情况。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规范堆存固废。	规范处置，督促企业对堆存固废做到日产日清。	已办结	无
17	X3YN202406050002	曲靖市会泽县待补镇建设的189MW风电项目损毁永久性基本农田上千亩，损毁经济林上千亩，生态环境遭到严重破坏；风机运行时产生巨大噪声，影响周边群众正常休息。驾车乡即将开工建设的光伏发电项目占地4000亩，破坏自然环境。两个项目均位于省级自然保护区内。	会泽县	生态	1.经查，待补镇189MW风电项目使用土地总面积754.81亩，其中林地441.91亩，非林地312.90亩，未涉及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林业用地均按相关规定办理了用林、采伐等手续，并实施了生态恢复。 2.2023年11月4日至6日，2024年6月7日至8日对距离居民点最近的11号风机于开展声环境质量监测，监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1类区限值要求。 3.驾车乡拟建光伏发电项目（包括2个项目）未开工，不存在破坏自然环境；两个项目规划用地2512.67亩，正在办理用林用地手续。 4.经查，已建成的待补镇189MW风电项目及驾车乡拟建的2个光伏发电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内。	部分属实	1.落实临时占用林地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及植被恢复方案，做好植被恢复工作。 2.加强日常监管，防止噪声扰民。 3.依法依规推进光伏项目建设。	1.对依法依规采伐的商品林木进行了补偿，播种草籽13750公斤、种植树苗105220株等完成植被恢复。 2.2023年11月4日至6日，2024年6月7日至8日，委托第三方对距居民点最近的11号风机开展了声环境质量监测，两次监测结果均在1类区限值范围内。 3.驾车乡拟建光伏发电项目两个项目正在办理用林、用地相关手续。	已办结	无
18	D3YN202406050027	曲靖市罗平县九龙河小洲子河段至腊庄河段周边居民生活垃圾、垂钩垃圾、种植薄膜垃圾等随意丢弃在河内，最终进入龙王庙水库（饮用水源地）。	罗平县	土壤,水	1.经查，九龙街道腊庄至小洲子河段沿岸不同程度存在生活垃圾、垂钩垃圾、白色垃圾和种植残膜等情况。 2.九龙河腊庄至小洲子流域，途经以德、以洪、九龙瀑布后直达黄泥河下段（长底流域），最后流入珠江流域。未流入龙王庙水库。 3.龙王庙水库是罗平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库从九龙河腊庄村上游经白腊山干渠，引水入库调蓄。	部分属实	加强宣传和监管，清除沿岸垃圾，规范垃圾收集处置。	1.2024年6月7日对九龙河流域沿岸垃圾进行清理，清理各类垃圾500余公斤。 2.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监管，确保河道周边居民生活垃圾、垂钩垃圾、白色垃圾、种植残膜等规范收集处置。	已办结	无
19	D3YN202406050013	曲靖市陆良县芳华镇高栗树村花山坡砂场长期夜间开采，山林树木被砍伐近200亩，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陆良县	生态	1.经查，该企业生产时间主要集中在8:00—18:00，未发现夜间采矿情况。 2.经查，该企业少批多占林地5.9亩，存在违法使用林地行为。	基本属实	依法查处违法行为，限期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	1.2024年6月7日，陆良县对该企业少批多占林地5.9亩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责令企业对采矿区开展补植复绿修复工作，保护生态环境。	未办结	无
20	D3YN202406050012	曲靖市麒麟区南宁街道南宁社区中天嘉园A座19楼12号、20楼的3号晚上10点后弹奏乐器(钢琴、吉他)扰民。	麒麟区	噪声	经查，中天嘉园A座19楼12号租户张某某偶尔会在22时左右弹奏吉他；中天嘉园A座20楼3号住户彭某，其女儿经常在21时左右练习弹奏钢琴，均存在噪声扰民。	基本属实	强化物业管理，消除噪声扰民。	1.中天嘉园A座19楼12号、20楼3号住户承诺每天22时以后不再弹奏吉他、钢琴。 2.强化物业管理，加强巡逻，发现噪声扰民及时解决。	已办结	无
21	D3YN202406050011	曲靖市沾益区德泽乡富冲4村38号屋后约30米的南方电网800千伏高压线（乌东德-广西柳州）。通电情况下噪声、辐射扰民；雨季雷电时避雷针引流曾烧坏家中电视，安全隐患极大。	沾益区	噪音,辐射	1.查阅电力系统电磁兼容和电磁环境研究与检测中心2021年8月的工程环境监测报告，乌东德直流线路工程途经富冲4组的线段噪声及合成场强指标均低于国家要求的限值标准，但确实存在一定噪声和电磁辐射影响。 2.经德泽乡人民政府入户调查了解，未发现因雷电时避雷设施引流烧毁家用电器情况。	部分属实	组织涉及农户进行协商，给予农户适当补偿。	2023年8月17日商定，由超高压曲靖局负责筹措噪声等补偿费用，德泽乡政府负责做好富冲4组线路边导线与建筑物的水平距离7-30米内房屋涉及的7户农户工作，并及时将补偿款拨付农户。目前已有3户农户同德泽乡人民政府签订补偿协议，余下4户正在商谈中。	未办结	无